**东海县智森生猪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25000头生猪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为了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对“东海县智森生猪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25000头生猪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一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东海县智森生猪养殖有限公司年出栏25000头生猪项目

建设地址：东海县驼峰乡前蔷薇村（连云港宝翔铸造有限公司南侧）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项目占地60亩，拟建猪舍、产房、后备舍、隔离房及其他辅助用房等总建筑面积约38000平方米，主要设备为单体限位栏、喂料槽、产仔床、育仔床、自动喂料设备、水帘降温设备及空调、冲洗设备、排风系统、给排水、污水处理（沼气池）、废气处理及异位发酵床等，项目总投资16000万元，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出栏2.5万头生猪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东海县智森生猪养殖有限公司

联系人：相总

电话：15062939222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评价单位：江苏拓孚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以信函、电话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提交公众意见调查表，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请尽量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以便我们及时向您反馈相关信息。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项目名称 | XXX项目 |
|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
|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
|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
| **（一）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姓 名** |  |
| **身份证号** |  |
|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经常居住地址** |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
|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填同意或不同意） |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
| **（二）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
| **单位名称** |  |
|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有效联系方式**（电话号码或邮箱） |  |
| **地 址** |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xx号 |
|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